设区的市内举办5000人以上大型群众性

活动安全许可

【000109120003】

一、基本要素

1.行政许可事项名称及编码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00010912000Y】

2.行政许可事项子项名称及编码

设区的市内举办5000人以上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000109120003】

3.行政许可事项业务办理项名称及编码

无

4.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条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承办人应当依法向公安机关申请安全许可。

（2）《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一条公安机关对大型群众性活动实行安全许可制度。《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对演出活动的安全管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国务院部门直接举办的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由举办活动的人民政府、国务院部门负责，不实行安全许可制度，但应当按照本条例的有关规定，责成或者会同有关公安机关制订更加严格的安全保卫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

5.实施依据

（1）《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四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安机关负责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安全管理工作。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其他有关主管部门按照各自的职责，负责大型群众性活动的有关安全工作。

（2）《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五条大型群众性活动的承办者（以下简称承办者）对其承办活动的安全负责，承办者的主要负责人为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安全责任人。

（3）《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六条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承办者应当制订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工作方案。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工作方案包括下列内容：

（一）活动的时间、地点、内容及组织方式；

（二）安全工作人员的数量、任务分配和识别标志；

（三）活动场所消防安全措施；

（四）活动场所可容纳的人员数量以及活动预计参加人数；

（五）治安缓冲区域的设定及其标识；

（六）入场人员的票证查验和安全检查措施；

（七）车辆停放、疏导措施；

（八）现场秩序维护、人员疏导措施；

（九）应急救援预案。

（4）《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七条承办者具体负责下列安全事项：

（一）落实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工作方案和安全责任制度，明确安全措施、安全工作人员岗位职责，开展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宣传教育；

（二）保障临时搭建的设施、建筑物的安全，消除安全隐患；

（三）按照负责许可的公安机关的要求，配备必要的安全检查设备，对参加大型群众性活动的人员进行安全检查，对拒不接受安全检查的，承办者有权拒绝其进入；

（四）按照核准的活动场所容纳人员数量、划定的区域发放或者出售门票；

（五）落实医疗救护、灭火、应急疏散等应急救援措施并组织演练；

（六）对妨碍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的行为及时予以制止，发现违法犯罪行为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

（七）配备与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工作需要相适应的专业保安人员以及其他安全工作人员；

（八）为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安全工作提供必要的保障。

（5）《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八条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场所管理者具体负责下列安全事项：

（一）保障活动场所、设施符合国家安全标准和安全规定；

（二）保障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应急广播、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符合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规定；

（三）保障监控设备和消防设施、器材配置齐全、完好有效；

（四）提供必要的停车场地，并维护安全秩序。

（6）《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一条……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承办者是依照法定程序成立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二）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内容不得违反宪法、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得违反社会公德；

（三）具有符合本条例规定的安全工作方案，安全责任明确、措施有效；

（四）活动场所、设施符合安全要求。

（7）《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二条大型群众性活动的预计参加人数在1000人以上5000人以下的，由活动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实施安全许可；预计参加人数在5000人以上的，由活动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或者直辖市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实施安全许可；跨省、自治区、直辖市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的，由国务院公安部门实施安全许可。

（8）《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三条承办者应当在活 动举办日的20日前提出安全许可申请，申请时，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承办者合法成立的证明以及安全责任人的身份证明；

（二）大型群众性活动方案及其说明，2个或者2个以上承办者共同承办大型群众性活动的，还应当提交联合承办的协议；

（三）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工作方案；

（四）活动场所管理者同意提供活动场所的证明。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有关主管部门对大型群众性活动的承办者有资质、资格要求的，还应当提交有关资质、资格证明。

（9）《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四条公安机关收到申请材料应当依法做出受理或者不予受理的决定。对受理的申请，应当自受理之日起7日内进行审查，对活动场所进行查验，对符合安全条件的，做出许可的决定；对不符合安全条件的，做出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说明理由。

（10）《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五条对经安全许可的大型群众性活动，承办者不得擅自变更活动的时间、地点、内容或者扩大大型群众性活动的举办规模。承办者变更大型群众性活动时间的，应当在原定举办活动时间之前向做出许可决定的公安机关申请变更，经公安机关同意方可变更。承办者变更大型群众性活动地点、内容以及扩大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规模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重新申请安全许可。承办者取消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应当在原定举办活动时间之前书面告知做出安全许可决定的公安机关，并交回公安机关颁发的准予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安全许可证件。

6.监管依据

（1）《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条公安机关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一）审核承办者提交的大型群众性活动申请材料，实施安全许可；

（二）制订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监督方案和突发事件处置预案；

（三）指导对安全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

（四）在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前，对活动场所组织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责令改正；

（五）在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过程中，对安全工作的落实情况实施监督检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责令改正；

（六）依法查处大型群众性活动中的违法犯罪行为，处置危害公共安全的突发事件。

（2）《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六条对经安全许可的大型群众性活动，公安机关根据安全需要组织相应警力，维持活动现场周边的治安、交通秩序，预防和处置突发治安事件，查处违法犯罪活动。

（3）《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八条承办者发现进入活动场所的人员达到核准数量时，应当立即停止验票；发现持有划定区域以外的门票或者持假票的人员，应当拒绝其入场并向活动现场的公安机关工作人员报告。

（4）《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九条在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过程中发生公共安全事故、治安案件的，安全责任人应当立即启动应急救援预案，并立即报告公安机关。

（5）《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条承办者擅自变更大型群众性活动的时间、地点、内容或者擅自扩大大型群众性活动的举办规模的，由公安机关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未经公安机关安全许可的大型群众性活动由公安机关予以取缔，对承办者处10万元以上30万元以下罚款。

（6）《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承办者或者大型群众性活动场所管理者违反本条例规定致使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治安案件或者造成其他严重后果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对安全责任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治安管理处罚，对单位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

（7）《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在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过程中发生公共安全事故，安全责任人不立即启动应急救援预案或者不立即向公安机关报告的，由公安机关对安全责任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5000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

（8）《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参加大型群众性活动的人员有违反本条例第九条规定行为的，由公安机关给予批评教育；有危害社会治安秩序、威胁公共安全行为的，公安机关可以将其强行带离现场，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7.实施机关：州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8.审批层级：州级；县级

9.行使层级：州级；县级

10.是否由审批机关受理：是

11.受理层级：州级；县级

12.是否存在初审环节：否

13.初审层级：无

14.对应政务服务事项国家级基本目录名称：无对应政务服务对象

15.要素统一情况：全省要素统一

二、行政许可事项类型

条件型

三、行政许可条件

1.准予行政许可的条件

（1）承办者是依照法定程序成立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内容不得违反宪法、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得违反社会公德；

（3）有符合本条例规定的安全工作方案，安全责任明确、措施有效；

（4）活动场所、设施符合安全要求。

2.规定行政许可条件的依据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一条……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承办者是依照法定程序成立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二）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内容不得违反宪法、法律、法

规的规定，不得违反社会公德；

（三）具有符合本条例规定的安全工作方案，安全责任明确、措施有效；

（四）活动场所、设施符合安全要求。

四、行政许可服务对象类型与改革举措

1.服务对象类型：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社会组织法人，非法人企业，其他组织。

2.是否为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否

3.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名称：无

4.涉企经营许可证件名称：无

5.改革方式：优化审批服务

6.具体改革举措：将承诺审批时限由7个工作日压减至1个工作日

7.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一是审核承办者提交的大型群众性活动申请材料，实施安全许可。

二是制订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监督方案和突发事件处置预案。

三是指导对安全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

四是在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前，对活动场所组织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责令改正。

五是在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过程中，对安全工作的落实情况实施监督检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责令改正；根据安全需要组织相应警力，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准备，维持活动现场周边的治安、交通秩序，预防和处置治安事件。

六是在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后，做好总结工作，主要包括安保措施执行落实情况，同时将安保经验总结提升固化。

七是依法查处大型群众性活动中的违法犯罪行为，处置危害公共安全的突发事件。

五、申请材料

1.申请材料名称

1. 书面申请；
2. 承办者合法成立的证明以及安全责任人的身份证明；
3. 大型群众性活动方案及其说明，2个或者2个以上承办者共同承办大型群众性活动的，还应当提交联合承办的协议；
4.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工作方案；
5. 活动场所管理者同意提供活动场所的证明；
6.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有关主管部门对大型群众性活动的承办者有资质、资格要求的，还应当提交有关资质、资格证明。

2.规定申请材料的依据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三条承办者应当在活动举办日的20日前提出安全许可申请，申请时，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1. 承办方合法成立的证明以及安全责任人的身份证明；
2. 大型群众性活动方案及其说明，2个或者2个以上承办方共同承办大型群众性活动的，还应当提交联合承办的协议；
3.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工作方案；
4. 活动场所管理者同意提供活动场所的证明。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有关主管部门对大型群众性活动的承办方有资质、资格要求的，还应当提交有关资质、资格证明。

六、中介服务

1.有无法定中介服务事项：无

2.中介服务事项名称：无

3.设定中介服务事项的依据：无

4.提供中介服务的机构：无

5.中介服务事项的收费性质：无

七、审批程序

1.办理行政许可的程序环节

1. 承办者在活动举办日的20日前提出安全许可申请，并提交申请材料；
2. 公安机关收到申请材料后，依法做出受理或者不予受理的决定；
3. 对受理的申请，自受理之日起7日内进行审查，对活动场所进行查验；
4. 对符合安全条件的，做出许可的决定；对不符合安全条件的，做出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说明理由。

2.规定行政许可程序的依据

1.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三条承办者应当在活动举办日的20日前提出安全许可申请，申请时，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2.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四条公安机关收到申请材料应当依法做出受理或者不予受理的决定。对受理的申请，应当自受理之日起7日内进行审查，对活动场所进行查验，对符合安全条件的，做出许可的决定；对不符合安全条件的，做出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说明理由。

1.是否需要现场勘验：是

2.是否需要组织听证：否

3.是否需要招标、拍卖、挂牌交易：否

4.是否需要检验、检测、检疫：是

5.是否需要鉴定：否

6.是否需要专家评审：否

7.是否需要向社会公示：否

8.是否实行告知承诺办理：否

9.审批机关是否委托服务机构开展技术性服务：否

八、受理和审批时限

1.承诺受理时限：当场办理

2.法定审批时限：7个工作日

3.规定法定审批时限依据：《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四条公安机关收到申请材料应当依法做出受理或者不予受理的决定。对受理的申请，应当自受理之日起7日内进行审查，对活动场所进行查验，对符合安全条件的，做出许可的决定；对不符合安全条件的，做出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说明理由。

4.承诺审批时限：1个工作日

九、收费

1.办理行政许可是否收费：否

2.收费项目的名称、收费项目的标准、设定收费项目的依据、规定收费标准的依据：无

十、行政许可证件

1.审批结果类型：批文

2.审批结果名称：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决定书

3.审批结果的有效期限：本次活动举办时间

4.规定审批结果有效期限的依据：《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五条对经安全许可的大型群众性活动，承办者不得擅自变更活动的时间、地点、内容或者扩大大型群众性活动的举办规模。

5.是否需要办理审批结果变更手续：是

6.办理审批结果变更手续的要求：《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五条对经安全许可的大型群众性活动，承办者不得擅自变更活动的时间、地点、内容或者扩大大型群众性活动的举办规模。承办者变更大型群众性活动时间的，应当在原定举办活动时间之前向做出许可决定的公安机关申请变更，经公安机关同意方可变更。

7.是否需要办理审批结果延续手续：否

8.办理审批结果延续手续的要求：无

9.审批结果的有效地域范围：举办活动的地点

10.规定审批结果有效地域范围的依据：《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第十五条对经安全许可的大型群众性活动，承办者不得擅自变更活动的时间、地点、内容或者扩大大型群众性活动的举办规模。承办者变更大型群众性活动地点、内容以及扩大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规模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重新申请安全许可。

十一、行政许可数量限制

1.有无行政许可数量限制：无

2.公布数量限制的方式：无

3.公布数量限制的周期：无

4.在数量限制条件下实施行政许可的方式：无

5.规定在数量限制条件下实施行政许可方式的依据：无

十二、行政许可后年检

1.有无年检要求：无

2.设定年检要求的依据：无

3.年检周期：无

4.年检是否要求报送材料：无

5.年检报送材料名称：无

6.年检是否收费：无

7.年检收费项目的名称、年检收费项目的标准、设定年检收费项目的依据、规定年检项目收费标准的依据：无

8.通过年检的证明或者标志：无

十三、行政许可后年报

1.有无年报要求：无

2.年报报送材料名称：无

3.设定年报要求的依据：无

4.年报周期：无

十四、监管主体

州公安局；县级公安机关

十五、备注